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科尔沁右翼前旗德伯斯镇人民政府的哈日根台嘎查街道硬化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哈日根台嘎查街道硬化项目，属于建筑业；承建企业为贵州凌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294.2168万元，资产总额为330.170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贵州凌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9月08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贵州凌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522701MAC1WPGGL6R	注册资本:	12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六盘水市水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行业	其他未列明建筑业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